

##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通过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由董事长程宗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治理的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 号）、《深圳证监局关于推动辖区上市公司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20〕128 号）的要求，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章制度，围绕“治理水平、财务造假、违规担保和资金占用、内幕交易防控、大股东股票质押风险、并购重组、上市公司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履行各项承诺、选聘审计机构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十个重点问题进行逐项梳理，深入自查。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治理水平的重大违法违规事项和侵害上市公司利益事项的情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部分在建工程作抵押担保向六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项目融资贷款，同时，由公司为六安名家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责任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2 日